

证券代码：600988

证券简称：赤峰黄金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3

债券代码：136985

债券简称：17 黄金债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；会议通知及材料于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传达各位董事；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的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2017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（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）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众环审字(2017)230079 号审计报告，公司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进行修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（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）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若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得以实施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 713,190,748.00 元增加至 1,426,381,496.00 元。

公司将根据本次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，并向工商行政管理

部门提交工商变更登记资料，办理注册资本变更手续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金转增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（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）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相关事项，包括股份登记、修改章程中与注册资本及股本有关的条款、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（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）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2017年10月11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2017年中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相关事项，具体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发出会议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9 月 20 日